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NANCIAL LEA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2)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出售股份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Ideal Trip Holdings Limited(「**Ideal Trip**」)，一間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兼董事會(「**董事會**」)主席馬超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已向買方(「**買方**」)出售3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每股股份作價0.30港元(「**出售事項**」)。就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買方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

* 僅供識別

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Ideal Trip持有3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6.13%。
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Ideal Trip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超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詹嘉淳先生及陳志恆先生；非執行董事馬超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明先生、劉少恒先生及曾松星先生。